

反家暴别止于“看得见的伤”

文明棱镜

看见问题的每一面

编者按

今年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实施十周年。反对一切形式的家庭暴力，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。3月30日，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典型案例，以案释法阐明“软暴力”也是家庭暴力，其中三起典型案例是：长期对配偶谩骂诋毁、侮辱人格的；长期限制配偶正常社会交往对对方身体、精神造成侵害的；掌握家庭收入一方阻止配偶就医的。最高法指出，这些行为虽没有留下明显的身体外伤，却造成持久的心理创伤。

本期《文明棱镜》探讨上述三起隐形家暴的危害，呼吁社会打破家庭暴力害人“软暴力”构建的“隐性牢笼”，倡导更多人对家庭暴力勇敢说“不”，推动构建平等、尊重、信任的婚姻家庭关系。

关键词 言语伤害

“动口”的家庭暴力侵犯人格尊严

徐刚

【案例一】赵某与张某系夫妻关系。婚后，张某经常酒后无故谩骂赵某。外出打麻将后，也经常因为输钱心情不好，侮辱、诋毁赵某。赵某起诉离婚，并请求判令张某支付离婚损害赔偿金。庭审中，张某对自己在家庭生活中长期辱骂赵某的事实予以认可。审理法院认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第二条规定，以经常性谩骂、恐吓等方式实施的精神侵害行为属于家庭暴力。

长期以来，不少人对面家暴的认知，往往停留在肢体冲突、身体伤害层面，认为只要不动手、不留下伤痕，便算不上暴力。这种认知偏差，让部分受害者长期身处语言暴力的泥潭，却求助无门，也让施暴者得以用“只是吵架”“脾气不好”等轻飘飘的借口，为自己的恶行开脱。

事实上，“语言暴力也是家暴”，法律层面早有规定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第二条明确，本法所称家庭暴力，是指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、捆绑、残害、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、恐吓等方式，实施的身体、精神等侵害行为。可见，我国在立法层面早已将语言暴力纳入家暴范畴。

但在司法实践中，如何认定语言暴力的“经常性”与“侵害性”，如何通过证据固定那些没有实物形态的伤害，一直是难点所在。本案中，赵某提交的微信聊天记录和视频等证据，成为认定语言暴力的关键。这不仅体现了证据意识在维权中的重要性，也提示司法机关在审理此类案件时，应当更加重视电子证据、视听资料等新型证据的采信与运用。

语言暴力往往更隐蔽，伤害却未必更轻微。长期遭受语言暴力的受害人，容易出现焦虑、抑郁、自我怀疑等心理问题，甚至丧失生活信心。法院将谩骂、侮辱、诋毁这类隐性暴力纳入司法反家暴的视野，在上述案件中，还判令张某支付赵某相应的离婚损害赔偿金，体现了司法对人格尊严的坚决维护，也彰显了法律对家庭暴力“零容忍”的态度。

一纸判决能够纠偏个案，但要真正改变社会对语言暴力的认知，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现实中，仍有部分受害者被困在“又没动手”的自我怀疑中，仍在忍受着来自家庭成员的言语凌辱。反家庭暴力的普法宣传，应当更加明确地传递一个信息：经常性的辱骂、贬低、恐吓同样是家暴，同样可以报警，可以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，可以在离婚时主张损害赔偿。同时，基层组织、公安机关、妇联等机构在处理家暴投诉时，也应当摒弃“只认伤不认骂”的陈旧观念，对语言暴力给予足够的重视和及时干预。

关键词 社交限制

以“爱”为名的禁锢侵犯人身自由

李英锋

【案例二】王某与赵某系夫妻关系。婚后，赵某长期以殴打、辱骂、侮辱等方式强行禁止、限制王某与其他异性交谈，不允许王某与异性参加任何活动。赵某在无任何证据的情况下，怀疑王某与异性有不正当关系，认为王某隐瞒了相关通话及微信聊天记录，禁止王某以微信、电话联系对方。王某因此恐惧与异性接触，无法正常社交，故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。后双方诉讼离婚。审理法院认为，夫妻双方均有参加生产、工作、学习和社会活动的自由，一方不得对另一方加以限制或干涉。

社交限制这种家暴行为，在日常生活中往往隐藏得很深，具体表现形式多种多样：有的配偶不允许对方与朋友聚会，有的要求对方随时报告行踪，有的查看对方手机通话记录，更有甚者，像赵某那样，把妻子的一切正常人际交往都解读为“有问题”。这些行为披着“在乎你”“关心你”“保护你”等外衣，有一定的迷惑性。

长期限制配偶的正常社交，造成的伤害是深刻而持久的。表面上看，受害者的身体上没有伤痕，精神上却饱受禁锢与折磨。像王某那样，因为丈夫长期的指责和禁止，她恐惧与异性接触，正常的工作、生活都无法进行，人际关系彻底崩塌。这种心理创伤往往比外伤更难愈合。人被剥夺了社交自由，就失去了来自朋友、同事的社会支持，变得越来越孤立。时间久了，受害者的自尊心、自信心很容易被一点点消磨掉。

长期限制配偶正常社交，本质上是

对人身自由的侵犯，对人格尊严的践踏，属于家庭暴力中的“软暴力”。遭受社交限制的受害者，应注意保存限制社交的聊天记录、录音录像、证人证言等证据，以便在维权时提交。受害者应勇于向妇联、社区、公安机关求助，或者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，一旦保护令发出，加害人必须停止侵害行为，否则将面临拘留、罚款等强制措施。家暴行为在离婚诉讼中可以作为认定夫妻感情破裂的证据，受害方可以据此主张损害赔偿或要求多分财产。如果社交限制情节严重，构成虐待、非法拘禁等犯罪行为，加害人还可能承担刑事责任。

最高法发布的这个典型案例，向社会传递了一个清晰信号：那些以“爱”为名实施的精神控制、社交限制，同样是法律不能容忍的“软暴力”。期待随着民众反家暴意识的逐步觉醒，人们对社交限制等“软暴力”的认识越来越清晰，在夫妻关系、恋爱关系等亲密关系中给予对方必要的自由和尊严，远离、打破那些以“爱”为名的枷锁。

关键词 经济控制

剥夺共同财产支配权践踏生存权利

史洪举

【案例三】陈某与刘某系夫妻关系。陈某因残疾无独立经济来源，家庭生活开支完全依赖刘某。2025年6月，双方因生活琐事发生争吵，刘某对陈某实施殴打，造成陈某听觉、视力受损。刘某在知晓陈某如不接受系统治疗将产生不可逆后果的情况下，拒绝为陈某办理入院手续，并在陈某自行入院后拒绝支付医疗费用，强制其出院。陈某妹妹为陈某垫付了入院期间相关费用。陈某因担心刘某拒绝负担后续复查的医疗费用，且可能实施更加严重的家庭暴力，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。

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发布典型案例的方式，明确经济控制属于家庭暴力的范畴，有助于全面保护弱者的合法权益。

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，夫妻对于在婚姻存续期间取得的财产，包括工资、奖金、劳务报酬、生产经营收益、知识产权收益、继承或受赠财产等，享有同等所有权和同等处理权，而且夫妻具有扶养互助义务。这就决定了，在夫妻关系中，掌握财政大权的一方，不得控制另一方的正常日常开支。一方剥夺另一方的财产支配权，实施经济控制，无疑违反了夫妻共同财产共同拥有和支配的基本原则。

底崩塌。这种心理创伤往往比外伤更难愈合。人被剥夺了社交自由，就失去了来自朋友、同事的社会支持，变得越来越孤立。时间久了，受害者的自尊心、自信心很容易被一点点消磨掉。

长期限制配偶正常社交，本质上是

对人身自由的侵犯，对人格尊严的践踏，属于家庭暴力中的“软暴力”。遭受社交限制的受害者，应注意保存限制社交的聊天记录、录音录像、证人证言等证据，以便在维权时提交。受害者应勇于向妇联、社区、公安机关求助，或者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，一旦保护令发出，加害人必须停止侵害行为，否则将面临拘留、罚款等强制措施。家暴行为在离婚诉讼中可以作为认定夫妻感情破裂的证据，受害方可以据此主张损害赔偿或要求多分财产。如果社交限制情节严重，构成虐待、非法拘禁等犯罪行为，加害人还可能承担刑事责任。

最高法发布的这个典型案例，向社会传递了一个清晰信号：那些以“爱”为名实施的精神控制、社交限制，同样是法律不能容忍的“软暴力”。期待随着民众反家暴意识的逐步觉醒，人们对社交限制等“软暴力”的认识越来越清晰，在夫妻关系、恋爱关系等亲密关系中给予对方必要的自由和尊严，远离、打破那些以“爱”为名的枷锁。

经济控制严重摧毁着婚姻的正常根基，冲击着弱势一方的生存独立性、自尊自信和自我价值认同，具有极强的伤害性和侮辱性。说穿了，经济控制是践踏弱势一方的生存权利。

尤其是，当配偶因病必须就医时，有经济收入、掌握财政大权者理当积极配合寻医问药，而非不管不顾，甚至以拒绝支付医疗费用变相阻止就医。以拒不支付医疗费等方式阻止就医的做法，属于怠于履行家庭成员扶养互助义务的行为。要是造成被害人病情恶化或者伤残死亡，行为人还可能要承担刑事责任。

在法治社会，每个人的权利都应受到认真对待。家庭关系中的任何一方，不能否定其他家庭成员的合法权益和法律上的平等地位。人民法院通过司法裁决方式，明确否定家庭成员内部的经济控制行为，明确告知限制就医等经济控制行为属于家庭暴力，有助于更多弱者通过诉讼途径维护合法权益。

当然，在经济控制这类家庭暴力事件中，要让弱者得到有效保护，社区、妇联、公安、民政等部门应积极配合，通力协作。毕竟，弱者通过诉讼维权耗时费力，远水解不了近渴，法律援助、心理疏导、资金垫付、纠纷调解等救济途径应及时跟上，方可对弱者实现及时保护，进而让弱势家庭成员能够平等享受权利。

期待新规让“身后事”成为“明白事”

张立美

近日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会同民政部印发《殡葬领域明码标价规定（试行）》，将殡仪馆、公墓、骨灰堂、殡葬中介等全部纳入监管，覆盖“逝、殓、葬、祭”全链条，并要求所有收费项目上网“晒单”，让群众为“身后事”花个明白钱。该文件自今年5月31日起执行。

殡葬服务承载着对逝者的尊重，牵涉千家万户的经济负担，公益属性是其最本质的社会属性。

然而，长期以来，在殡葬服务领域，服务项目内涵不清晰、收费标准不透明、明码标价不规范等问题比较突出，比如，几百元钱的骨灰盒转手售卖几千甚至上万元。这种状况，不仅使“天价殡葬”乱象频发，让“身后事”成为不少家庭的沉重负担，而且滋生出权力寻租、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。这些乱象，让本应是鲜明公益属性的殡葬服务，变成少数人牟利的工具，让本该体现人文关怀的“最后一程”异化成部分人的“生意经”，侵害群众利益，损害社会公平，侵蚀政府公信力。

新修订的《殡葬管理条例》已于今年3月30日起施行，进一步明确了殡葬行业的公益属性，细化了殡葬领域价格违法行为的具体情形，对加强价格监测和监督管理作出明确规定。国

家市场监管总局、民政部在此基础上，联合出台《殡葬领域明码标价规定（试行）》，进一步细化殡葬服务领域明码标价要求，为各类经营者明码标价提供分类指引，此举在实质上是守护乃至强化殡葬服务的公益属性，让其回归服务民生的本质。

在此次新规中，“全链条覆盖”和“精细化规范”是核心，覆盖“逝、殓、葬、祭”各个环节。一方面，新规覆盖殡葬领域各类经营主体，既包括殡仪馆、公墓、骨灰堂等传统殡葬服务机构，也涵盖殡葬用品销售商户以及各类殡葬中介，不留监管盲区。另一方面，无论是售卖骨灰盒、出租告别厅，还是提供“一条龙”代办服务，均须明码标价，且要上网集中公示，不留任何监管死角。这正是倒逼殡葬服务机构规范服务流程和价格行为，主动降低不合理高价，回归合理定价。

新规出台后，各级监管部门应当加强政策宣讲，强化合规指导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推进各项要求落地落实，让明码标价、依法按规收费成为殡葬服务行业的常态，让“身后事”成为“明白事”“清白事”，确保殡葬服务的公益属性不动摇。

“心机商标”背后的监管短板该补齐了

江德斌

据媒体报道，南京消费者陈先生近日购买今麦郎“手打挂面”后，因未吃出手工挂面的口感，质疑该产品虚假宣传，今麦郎回应称“手打”仅为注册商标，与手工工艺无关。然而，这款今麦郎挂面包裹上，“手打挂面”四字醒目突出，旁边还有“好像妈妈的手打面”宣传语，容易让消费者将“手打”与传统手工制作工艺关联，但包装上“手打”二字右上角有小字体标注了商标的®符号。最新消息显示：从4月2日起，今麦郎停止生产所有带有“手打”商标的产品。

“心机商标”源于企业利用信息不对称，通过刻意模糊商标属性、搭配宣传语、放大描述性词汇，将商标名称伪装成产品特性，让消费者陷入认知陷阱。

“心机商标”表面上符合商标注册形式，实际上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已将“带有欺骗性、易使公众对商品质量等特点产生误认的”标志，列为不得作为商标使用的情形。“手打”作为描述手工制作工艺的常用词汇，被企业注册为食品类商标，其合理性和正当性本就值得怀疑。

目前，有不少“心机商标”成功注册，堂而皇之地出现在商品包装上，说明商标注册审查存在漏洞。对此，商标

注册部门需建立全流程监管机制，严把注册关口，从源头遏制误导性商标注册，对于那些描述产品核心工艺、成分、功效的词汇，商标审查环节应当从严把握，对明显带有“打擦边球”性质的商标申请坚决不予注册。对涉嫌规避审查、拆分注册的商标申请，要加大甄别力度，杜绝“钻空子”行为。同时，应引入人工智能技术辅助审查，通过语义分析、关联分析等手段，评估商标产生误导倾向的概率，避免不同审查员主观判断差异导致的漏洞。

商标不是注册好了就完事，监管部门要坚持“零容忍”的态度，加大市场巡查力度，重点排查食品、日用品等与消费者生活密切相关的行业，对将“心机商标”用于宣传、刻意模糊商标属性、误导消费者的企业，一经发现立即查处。严格落实商标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对以误导公众方式使用注册商标的行为，依法予以罚款；对误导情节严重、侵害消费者权益的，一律撤销其商标注册，绝不姑息迁就。

同时，相关部门可探索建立惩戒机制，对多次违规使用“心机商标”、屡教不改的企业，纳入信用惩戒名单，限制其在一定期限内的商标注册权利，提高企业违法成本，形成有力震慑。

别让“周末情侣”在无奈中消耗爱意

苑广阔

或因职业发展暂处异地，或因对亲密关系中自主空间的期待，在很多一二线城市，一种被称为“周末情侣”的亲密关系模式日渐兴起——工作日，各自生活在城市两端甚至不同城市，仅在周末相聚。既不愿放弃亲密关系的滋养，又难以承担传统朝夕相处所需的时间与经济成本，一些年轻人开始探索亲密关系与自我发展之间的平衡。

于是，消息秒回的线上陪伴、周末短暂的线下相聚，成为这些城市青年情感生活的常态。然而，这种看似“多身不由己”，因为这并非年轻人主动选择的情感模式，而是被城市扩张、通勤半径扩大、居住分离加剧、工作强度高、职业发展等客观现实裹挟的无奈之举。

比如，相关新闻报道中的李薇与张辰，一个扎根于上海律师事务所，一个坚守于江苏苏州的芯片研发岗位，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，这样的抉择近乎赌博。短暂的周末相聚，是他们在职业发展与亲密关系间找到的折中方案，却

也充满奔波与不确定。

长期的“周末情侣”模式，暗藏诸多情感与现实隐患。每周一次的短暂相聚，终究难以支撑漫长的情感维系，线上陪伴再频繁，也替代不了共煮一餐的烟火气、共历琐事的磨合。有研究显示，“周末情侣”进入婚姻生育阶段后，易形成情感交流匮乏的局面，加剧家庭不稳定，还可能造成性别分工不公，让女性承担更多养育子女的责任，从而引发夫妻之间的情感矛盾。

因此，“周末情侣”应只是过渡方案，不宜成为长久之计，长期的分离终究会消耗爱意、滋生矛盾。

破解这一困境，绝非情侣双方所能独自完成，需要政府、企业与全社会协同发力。政府应完善相关政策，落实带薪探亲假，打破社保互联互通壁垒，减少跨城相处的阻碍；企业可借鉴家庭友好型工作模式，推行灵活办公、错峰上下班等措施，为情侣相聚腾出时间；全社会应给予更多理解，摒弃对亲密关系的传统刻板认知。唯有多方联动，才能帮助“周末情侣”平衡“安居”与“乐业”，让他们不必在职业与爱意间艰难抉择。



王怀申图